

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裕昌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媒体的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媒体的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媒体的《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8 月 26 日